

中共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后勤集团委员会文件

后集党字〔2022〕5号

关于印发《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后勤集团 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的通知

各党支部、各中心（部门）：

为进一步夯实集团党建工作基础，持续提升党支部组织力，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根据《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有关规定，结合后勤集团实际，制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后勤集团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经集团党委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后勤集团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

中共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后勤集团委员会

2022年6月2日

附件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后勤集团 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制度

一、为进一步夯实集团党建工作基础，持续提升党支部组织力，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根据《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有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二、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以下简称工作例会）的参会人员为集团党委书记、党委副书记、组织员以及党支部书记，根据需要可适当扩大参会人员范围。

三、工作例会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因工作需要，可临时召开。

四、工作例会由集团党委书记召集并主持，党委书记不能参加会议时，可以委托党委副书记召集并主持。

五、工作例会的主要内容为：

- 1.传达学习和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
- 2.各党支部汇报近期支部工作开展情况及下阶段的工作设想和工作建议；
- 3.布置近期党建思政、意识形态、安全稳定、统战群团、

文化建设以及党支部建设等工作；

4.组织学习党务知识、交流支部工作经验、研讨支部工作中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

5.其他事项。

六、工作例会由集团综合办公室负责组织，应至少提前一天将会议时间、地点、要求等通知到每位成员，并做好会议记录。工作例会实行考勤制度，因故不能参会的应履行请假手续。

七、党支部书记参加工作例会的有关情况作为年度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

八、本制度由集团综合办公室负责解释。

九、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